

CEDAW 實體訓練辦理成果調查表

辦理機關	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交通局 協辦單位：臺南市政府社會局、工務局、都發局、民政局、警察局第四分局、南區區公所
辦理日期	107/06/27
課程名稱	107 年度 CEDAW 教育訓練(一般人員班)
參訓對象	本府各級機關學校職員(非主管)
授課講師資料	姓名：卓春英 現職/職稱：長榮大學 社會工作學系副教授 性別平等相關經歷簡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董事 ● 行政院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委員
參訓人數	165
課程內容	本課程係依據「臺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教育訓練實施計畫」及「107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辦理，透過實務案例討論、影片欣賞以及問答互動，使學員反思，並於公務上及日常生活中實踐性別平等觀念。
課程進行方式	<p>1、14:00～16:45</p> <p>(1)CEDAW 法規檢視及實務案例討論:以老師準備的簡報及影片做為課程教材，並結合相關影片觀賞的方式，讓課程注入生氣，比較目前各縣市政府的性別評等業務成果及比較各國的執行方式及情形，做綜合探討。</p> <p>(2)如何落實性別主流化於業務執行或是行政計畫之制定:課前由本局提供參訓名冊，老師依據主辦及協辦機關的性質做建議及分析。</p> <p>2、16:45～17:00 實務經驗交流分享: 老師從參訓名單中隨機挑選參訓學員起來分享機關再推行性平業務之概況及意見，並作交流探討。</p>

活動照片

